

## 衛生福利部公設衛福財團法人 113 年度目標填報表

(本部 113 年 5 月 14 日衛部綜字第 1131160582 號函備查)

填表單位：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協調、整合及補助國內各醫藥衛生研究機構之研究工作。	整合國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提升國內研究品質。	推動「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發表國內癌症、心血管與代謝性疾病、神經退化及免疫等重大疾病整合性研究論文篇數。	278 篇，IF $\geq$ 6.5， JCI 排名位於前 25% (Q1) 160 篇。	112 年目標值：285 篇，IF 平均 $\geq$ 6.5 112 年實際值：226 篇，IF 平均 7.4 111 年目標值：285 篇，IF 平均 $\geq$ 5.5 111 年實際值：290 篇，IF 平均 7.4
二、研究當前重要疾病。	進行國人重大疾病轉譯醫學研究，預測疾病發生及病程變化。	研發具預測癌症及代謝性疾病變化之生物指標項數。	14 項	112 年目標值：14 項；112 年實際值：14 項 111 年目標值：14 項；111 年實際值：14 項
三、研究醫藥衛生政策及預防保健制度。	配合政府政策需求，進行醫藥衛生政策實證研究。	配合政策，提出健康促進、疾病防治及健康照護之政策建言及衛教宣導。	18 項	112 年目標值：17 項；112 年實際值：18 項 111 年目標值：16 項；111 年實際值：20 項
四、推廣醫藥衛生產品與技術之研發及其成果。	獲得國內外專利及研發成果技術移轉。	國內外生醫研發專利獲證數。	29 件	112 年目標值：29 件；112 年實際值：29 件 111 年目標值：29 件；111 年實際值：41 件
		國內外生醫技術移轉件數。	6 件	112 年目標值：6 件；112 年實際值：7 件 111 年目標值：8 件；111 年實際值：5 件
五、培訓醫藥衛生研究人才。	配合政府產業政策重點，培養橋接產學研之生醫科技人才。	與國內大學合作開設生醫科技、轉譯醫學及科研產業相關學程數。	17 個	112 年目標值：17 個；112 年實際值：17 個 111 年目標值：17 個；111 年實際值：17 個
		指導國內大專院校生醫科技、轉譯醫學及科研產業相關系所學生人數。	290 人	112 年目標值：280 人；112 年實際值：307 人 111 年目標值：270 人；111 年實際值：304 人
六、促進國際醫藥衛生研究之合作與交流。	參與國際性合作研究。	與國外研究機構合作或參與國際性醫學研究/臨床實驗計畫總件數。	10 件	112 年目標值：10 件；112 年實際值：11 件 111 年目標值：10 件；111 年實際值：10 件
七、發展其他相關醫藥衛生之研發事宜。	提供國內生醫研究資源及服務。	提供國內生物醫學研究相關資料庫、實驗分析及動物飼代養等服務。	25 項	112 年目標值：21 項；112 年實際值：24 項 111 年目標值：19 項；111 年實際值：21 項
八、配合政府科技政策所需進行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供應及服務等事宜。	配合政府需求提升國內疫苗產製水準。	提供專業疫苗上下游製程與品管檢驗技術服務&核心設施服務(生化分析服務平台)。	27 件	112 年目標值：27 件；112 年實際值：25 件 111 年目標值：27 件；111 年實際值：27 件
九、依資通安全相關法令法規之要求，辦理相關防護管理作業及遵循管理系統 PDCA 模式，檢討相關管控措施。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及通過公正第三方之驗證。	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 級進行全部核心資通系統及重要系統全機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通過公正第三方之驗證。	1. 重新檢視至少 1 次資通系統防護需求分級。 2. 全部核心資通系統(預計 4 個)及重要系統完成公正第三方驗證。	112 年目標值： 1. 重新檢視資通系統防護需求分級。 2. 依照 112 年資通系統檢視後之全部核心資通系統(預計 4 個)及重要系統完成公正第三方驗證。 112 年實際值：完成 4 個核心資通系統驗證。 111 年目標值：完成 8 個核心資通系統驗證 111 年實際值：111 年 11 月 21 日完成 8 個核心資通系統驗證。
	定期辦理管理審查及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1.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管理審查，且相關議題皆辦理完成 2. 每年至少辦理一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本院資安 SOC 監測服務建置與維運。	1. 完成至少 1 次管理審查會議。 2. 完成至少 1 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納管本院資通訊基礎設施監控擴增至 15 項。 4. 建置院內整體資安環境的量化風險評估機制。	112 年目標值： 1. 預計於 112 年 8 月完成管理審查會議。 2. 預計於 112 年 7 月完成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納管本院資通訊基礎設施監控至少 10 項。 112 年實際值： 1. 完成 1 次召開管理審查會議。 2. 完成 2 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已完成監控基礎設施 10 項。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111 年目標值： 1. 完成 1 次管理審查。 2. 完成 1 次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完成監控基礎設施 5 項。 111 年實際值： 1. 已於 111 年 8 月 17 日完成召開管理審查會議。 2. 已於 111 年 7 月 11 日完成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3. 已完成監控基礎設施 5 項。

(業經本部科技發展組審核通過)

填表單位：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業務運作符合期待、突破創新服務，以提高自營業務比。	指標 1.1 提升品質認證作業效率。	完成品質認證系統建置。	1 套	112 年目標值：4 場；112 年實際值：4 場 111 年目標值：4 場；111 年實際值：4 場 (考量整體營運，113 年更新績效指標及衡量標準)
	指標 1.2 年度執行委辦計畫完成度。	年度執行委辦計畫符合規格計畫數÷年度執行委辦計畫總計畫數。	100%	112 年目標值：100%；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100%；111 年實際值：100%
	指標 1.3 自營收入持續成長。	本年度自營業務總收入÷上年年度自營業務總收入。	101%	112 年目標值：100%；112 年實際值：108.19% 111 年目標值：100%；111 年實際值：116.52%
	指標 1.4 疾病照護品質認證舊客戶參與團隊數。	效期屆滿且當年度再次申請疾病照護品質認證之團隊數。	50 團隊數	112 年目標值：70%；112 年實際值：70.31% (考量整體營運，113 年更新年度績效指標及衡量標準)
	指標 1.5 提升牙醫診所醫療品質認證辨識度。	完成設計牙醫診所醫療品質認證之專屬標章數。	乙式	(考量整體營運，113 年新增績效指標)
二、提升外部服務滿意度。	指標 2.1 活動滿意度。	整體活動滿意度達 85% 以上活動場次÷辦理活動總場次。	≥90%	112 年目標值：≥90%；112 年實際值：99.4% 111 年目標值：≥90%；111 年實際值：100%
	指標 2.2 提升醫療品質監測專案滿意度。	TCPI 機構整體滿意度。	≥90%	112 年目標值：≥90%；112 年實際值：94.2% 111 年目標值：>86%；111 年實際值：95.9%
	指標 2.3 外部顧客(醫院/機構/委員)對於醫策會辦理評鑑/訪查等作業之整體滿意度。	對於醫策會辦理評鑑/訪查等作業之整體滿意度達滿意以上之有效外部顧客問卷數÷有效外部顧客問卷數。	≥90%	112 年目標值：≥90% 112 年實際值：評鑑訪查：97.9%，醫學教育：100% 111 年目標值：≥90% 111 年實際值： 評鑑訪查：95%(醫院/機構 90%，委員 100%) 醫學教育：NA(因應 COVID-19 疫情，以書面審查替代實地訪查)
三、增加國際交流與合作。	指標 3.1 舉辦國際研討會。	舉辦國際研討會場次(含線上研討會)。	2 場	112 年目標值：2 場；112 年實際值：3 場 111 年目標值：2 場；111 年實際值：2 場
	指標 3.2 國際交流活動。	辦理國際交流活動場次(含線上交流活動)。	8 場	112 年目標值：8 場；112 年實際值：8 場 111 年目標值：8 場；111 年實際值：9 場

(業經本部醫事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提升器官捐贈風氣。	1.1 推動簽署器官捐贈同意書並加註健保卡人數。	1.1.1 簽署器官捐贈同意書並加註健保卡人數。	30,000 人	112 年度目標值：30,000 人；112 年度實際值：31,455 人 111 年度目標值：30,000 人；111 年度實際值：28,876 人
	1.2 屍體器官捐贈受益人數。	1.2.1 屍體器官捐贈受益人數。	1,068 人 說明：以近 5 年 (108-112 年) 平均受贈人數成長 5% 計算。	112 年度目標值：1,000 人；112 年度實際值：1,130 人 111 年度目標值：1,000 人；111 年度實際值：887 人
	1.3 器官捐贈人數。 (111 年度起將「衡量指標-器官捐贈人數」區分為第一類及第二類控管)	1.3.1 屍體器官捐贈人數-第一類器官。 (指僅捐贈器官之人數+同時捐贈器官與組織之人數。)	133 例 說明：以近 5 年 (108-112 年) 第一類平均器官捐贈率成長 5% 計算。	112 年度目標值：131 人；112 年度實際值：137 人 111 年度目標值：131 人；111 年度實際值：103 人
		1.3.2 屍體器官捐贈人數-第二類器官。 (僅捐贈組織之人數。)	242 例 說明：以近 5 年 (108-112 年) 第二類平均捐贈率成長 5% 計算。	112 年度目標值：259 人；112 年度實際值：279 人 111 年度目標值：259 人；111 年度實際值：206 人
二、提升器官捐贈移植品質。	2.1 辦理器官捐贈關懷作業。	2.1.1 參與器官捐贈家屬關懷活動人次、參與器官捐贈紀念日活動人次、關懷電訪人次、以資訊技術優化器官捐贈者家屬關懷輔導服務人次、審核與發放喪葬補助費人次。	2,8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2,8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2,811 人次 111 年度目標值：2,750 人次；111 年度實際值：2,759 人次
三、提升民眾對於善終三法的認知，推廣預立安寧緩和及預立醫療決定意願簽署。	3.1 辦理器官捐贈、安寧緩和及病人自主相關議題宣導活動。	3.1.1 器官捐贈、安寧緩和及病人自主網路宣導及相關活動觸及人次。	1,100,0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1,000,0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1,003,576 人次 111 年度目標值：1,000,000 人次；111 年度實際值：776,637 人次
	3.2 辦理志工招募。	3.2.1 經由中心招募活動、官網、粉絲頁及醫療機構管道等成為中心志工人數。	50 人	112 年度目標值：40 人；112 年度實際值：40 人 (112 年度新增績效指標，以對應年度計畫執行項目)
	3.3 預立安寧緩和意願書簽署量。	3.3.1 預立安寧緩和意願書簽署人次。	65,0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65,0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53,545 人次 111 年度目標值：65,000 人次；111 年度實際值：57,726 人次
	3.4 預立醫療決定簽署量。	3.4.1 預立醫療決定簽署人。	40,000 人	112 年度目標值：17,000 人；112 年度實際值：24,700 人 (112 年度新增績效指標)
四、提升專業人員知能。	4.1 辦理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認證。	4.1.1 參與「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資格認證核心課程」總人數。	100 人	112 年度目標值：100 人；112 年度實際值：91 人 111 年度目標值：100 人；111 年度實際值：96 人
	4.2 辦理器官捐贈移植教育訓練。	4.2.1 各項教育訓練(含研討會、協調人員繼續教育等)參與人次。	8,0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6,0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14,819 人次 111 年度目標值：10,000 人次；111 年度實際值：13,531 人次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4.3辦理病人自主及安寧緩和推廣教育訓練。	4.3.1相關教育訓練(含研討會、交流會、實務分享會及頒獎活動)等活動參與人次。 (定義：指每場實體活動及線上課程參與人次。)	2,8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1,6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2,333 人 (112 年度新增績效指標，以對應年度計畫執行項目)
		4.3.2數位教育訓練課程參與人次 (定義：指每堂數位課程參與人次。)	5,000 人次	112 年度目標值：1,000 人次；112 年度實際值：4,475 人次 (112 年度新增績效指標，以對應年度計畫執行項目)
五、提升預立醫療意願流程品質。	5.1建立預立安寧意願書英文版。	5.1.1 完成預立安寧意願書英文版。	1 案	112 年度目標值：1 案；112 年度實際值：1 案 (113 年度新增項目，以對應年度計畫執行項目)
	5.2 諮商機構輔導。	5.2.1 完成諮商機構輔導(年)。	5 家	112 年度目標值：4 家；112 年度實際值：5 家 (113 年度新增項目，以對應年度計畫執行項目)

(業經本部醫事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維持營運自主比例。	自營業務規模百分比。	[自營收入總額/全年收入總額]×100%。	≥90%	112年目標值：≥90%；112年實際值：91.59% 111年目標值：≥90%；111年實際值：92.09%
二、從事病理技術之研究及成果之推廣事項。	辦理年度研究計畫案。	補助研究計畫，用以提升臨床醫師學術研究。	補助5件以上研究計畫案 總金額達250萬元以上	112年目標值：5件/250萬元；112年實際值：6件/390萬4,500元 111年目標值：5件/250萬元；111年實際值：7件/401萬元
三、從事公共衛生及預防醫學之研究事項。	協助地方縣市政府辦理相關衛教宣導服務事項。	補助社區推廣子宮頸抹片宣導。	推廣子宮頸抹片 宣導5,000人次	112年目標值：5,000人次；112年實際值：13,782人次 111年目標值：5,000人次；111年實際值：10,105人次
四、辦理疾病預防、新生兒篩檢、健康檢查等保健服務事項。	補助弱勢族群與陽性個案之新生兒篩檢相關檢驗費用，如低收入戶之選擇性自費項目初檢費用、外籍父母與陽性個案之複檢追蹤費用。	補助低收入戶及原住民相關檢驗費用(未來視國內出生率及執行單位實際補助對象與件數而定)。	補助2,000人次。	112年目標值：2,000人次；112年實際值：4,352人次 111年目標值：2,000人次；111年實際值：2,373人次
	提供三合一溶小體儲積症(黏多醣症第4A、第6型及嬰兒晚發型神經元蠟樣脂褐質沉積症)先驅篩檢計畫。	補助相關檢驗費用(未來視國內出生率及執行單位實際補助對象與件數而定)。	補助30,000人次	112年目標值：30,000人次；112年實際值：28,783人 111年目標值：30,000人次；111年實際值：31,385人
	協助臺北市政府執行衛生局維護新生兒心臟病篩檢資訊系統及新生兒聽力篩檢資訊系統。	維護資訊系統正常運作。	年度系統維護 費用30萬元	112年目標值：30萬元；112年實際值：39萬5,850元 111年目標值：30萬元；111年實際值：39萬5,850元
五、辦理人體中環境危害物質之檢測。	推廣人體重金屬檢驗。	完成重金屬檢驗件數。	2,000件/年	112年目標值：2,000件；112年實際值：3,377件 111年目標值：2,000件；111年實際值：3,464件
六、協助公私立醫療院所從事病理相關及醫事技術人員之訓練及交流。	新生兒篩檢專業人員在職訓練。	辦理轄區內醫療單位人員教育訓練。	辦理訓練研討會3場次	112年目標值：3場次；112年實際值：4場次 111年目標值：3場次；111年實際值：5場次
七、辦理其他有關病理學術技術研究發展事項。	辦理相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	辦理病理相關討論會。	辦理10場次	112年目標值：10場；112年實際值：11場 111年目標值：10場；111年實際值：10場
八、持續加強品質系統運作。	客戶滿意度調查。	依年度滿意度調查表之回饋意見分析。	滿意度達90%以上	112年目標值：90%；112年實際值：98.1% 111年目標值：90%；111年實際值：98.2%
九、提升員工專業知識。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舉辦員工環境、資安、專業教育訓練講座及活動。	辦理10場次	112年目標值：10場；112年實際值：16場 111年目標值：10場；111年實際值：12場

(業經本部醫事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鄒濟勳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資助學術研討會。	辦理專題演講。	辦理各專業領域之專題演講。	1 場次	112 年目標值：100%；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100%；111 年實際值：100%
二、資助研究計畫。	定期召開榮總體系醫學研究整合會議，研商推展工作重點，並共同爭取國內外研究資源與經費。	每年舉辦三院聯席會議次數。	至少 1 次	112 年目標值：100%；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100%；111 年實際值：100%

(業經本部醫事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協助衛生福利部從事醫藥品相關審查，以保障國人健康。	1-1 辦理臨床試驗計畫書之技術性資料評估。	完成新藥及醫療器材臨床試驗計畫書之審查效率。	(1) 新藥臨床試驗計畫書 90%結案案件於公告辦理天數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90%；112 年實際值：99.9% 111 年目標值：90%；111 年實際值：99.2%
			(2) 醫療器材臨床試驗計畫書 90%結案案件於中心審查目標值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90%；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90%；111 年實際值：96.1%
	1-2 辦理查驗登記案之技術性資料評估。	完成新藥、學名藥、醫療器材、及原料藥主檔案技術文件等查驗登記申請案之審查效率。	(1) 新藥查驗登記申請案 90%結案案件於公告辦理天數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90%；112 年實際值：97.5% 111 年目標值：90%；111 年實際值：94.6%
			(2) 學名藥查驗登記或變更登記 85%結案案件於公告辦理天數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85%；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85%；111 年實際值：100%
			(3) 原料藥技術資料之審查 80%結案案件於公告辦理天數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80%；112 年實際值：100% 111 年目標值：80%；111 年實際值：100%
			(4) 醫療器材查驗登記申請案(第二等級有技術基準)75%結案案件於中心審查目標值內完成。	112 年目標值：75%；112 年實際值：93.9% 111 年目標值：75%；111 年實際值：90.9%
	1-3 辦理藥物許可證展延審查。	完成國產藥物許可證展延及相關變更登記案件審核數目。	1,800 件	112 年目標值：1,800 件；112 年實際值：3,836 件 111 年目標值：1,800 件；111 年實際值：2,526 件
二、協助發展法規科學環境，促進國內新醫藥品之研發。	2-1 醫藥品研發諮詢輔導(含指標案件諮詢服務、一般諮詢服務)。	完成藥品、醫材(含廠商、各項技術評估案、科研計畫審查案)法規諮詢輔導案件數。	1,500 件	112 年目標值：1,500 件；112 年實際值：1,745 件 111 年目標值：1,500 件；111 年實際值：1,512 件
	2-2 研擬醫藥法規建議、法規研究報告。	完成法規研究報告及基準法規草案項數。	12 項	112 年目標值：12 項；112 年實際值：30 項 111 年目標值：12 項；111 年實際值：25 項
三、協助衛生福利部從事醫藥科技評估，提升醫療資源合理運用。	3-1 辦理醫藥科技評估。	完成醫藥科技評估案件總數。	70 件	112 年目標值：70 件；112 年實際值：274 件 111 年目標值：70 件；111 年實際值：237 件
	3-2 研擬各類醫藥科技評估相關研究報告。	完成醫藥科技評估相關研究報告之項數。	12 項	112 年目標值：12 項；112 年實際值：46 項 111 年目標值：12 項；111 年實際值：29 項

(業經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依捐助章程第三條，辦理藥害救濟相關業務，提升行政管理效率與服務品質	1-1 辦理案件調查及審議相關作業。	於 155 日內完成受理申請至審議之案件數之比例。	至少 72%申請案件於 155 日內提案至審議會。	1.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自 113 年起轉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並納入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及管理辦法適用範圍，本次僅需依法將 113 年度績效目標陳報本部，於填報「公設衛福財團法人 113 年度目標填報表」時，免填前二年度目標值、實際值之比較。 2. 另自 114 年起，應依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監督及管理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各項陳報作業。
	1-2 協助辦理藥害救濟案件之審議作業。	協助主管機關召開藥害救濟審議會之場次。	12 場	
二、依捐助章程第三條，協助辦理藥物上市後安全監視相關業務。	2-1 維運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業務。	完成受理藥品、醫療器材之不良反應/事件通報案件數。	13,000 件	
	2-2 協助召開安全性專家諮詢會議。	協助辦理會議之場次。	12 場	
	2-3 協助辦理安全性再評估。	完成安全性再評估案件數。	8 件	
三、依捐助章程第三條，協助辦理醫療事故爭議處理相關計畫。	3-1 受託辦理醫療爭議評析相關作業。	召開醫療爭議評析小組會議之場次。	5 場	
	3-2 辦理醫療事故關懷及爭議協處之績優人員或機構表揚相關作業。	辦理表揚活動之場次。	1 場	

(業經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辦理各項賑災業務。	妥善運用社會資源協助重大災害受創者並提供重大災害受災者的身心撫慰。	1. 即時應變：重大災害發生後 8 小時內成立專案小組評估災情及需求，並發布災防特報 8 小時內發布得 10 分，每增加 2 小時扣 2 分。	<8 小時	112 年目標值：<8 小時；112 年實際值：<8 小時 111 年目標值：<8 小時；111 年實際值：<8 小時
		2. 資源連結：在接收到各項受災地區的支援需求後，需於 12 小時內透過聯繫會報平台進行需求媒合得 10 分，每增加 2 小時扣 2 分。或於平日針對各民間組織與機關團體相關需求提出正面協助，以每年合作進行 2 項合作計畫為目標，少一項扣 5 分。	<12 小時 或 ≥2 項計畫	112 年目標值：<12 小時或 ≥2 個計畫 112 年實際值：8 個計畫 111 年目標值：<12 小時或 ≥2 個計畫 111 年實際值：8 個計畫
		3. 行政效率：於受理案件後 90% 之案件於 7 日內同意撥款得 10 分。於受理案件後 90% 以上之案件於 14 日內同意撥款得 5 分。(以該法人通知請款為核發日期)	<7 日	112 年目標值：<7 日；112 年實際值：<7 日(平均 3 日) 111 年目標值：<7 日；111 年實際值：<7 日(平均 3.14 日)
二、辦理受災區域弱勢家庭青少年學子教育補助及生活關懷。	妥善運用社會資源辦理助學金補助及生活輔導，協助重大災害受創的弱勢家庭子女教育及身心發展。	1. 助學補助：透過開放申請，提供受災地區低收入與中低兒少學子助學補助。積極輔導中小學 12 所以上申請得 10 分，低於 11 所每少一個學校扣 1 分。	≥11 所學校	112 年目標值：≥11 學校；112 年實際值：12 個學校 111 年目標值：≥11 學校；111 年實際值：24 個學校
		2. 生活輔導：透過方案與計劃組織團隊活動協助受災地區學子生活輔導。推動 3 次以上團隊活動計畫得 10 分，少 1 個扣 5 分。	≥3 項計畫	112 年目標值：≥3 個計畫；112 年實際值：7 個計畫 111 年目標值：≥3 個計畫；111 年實際值：8 個計畫
三、配合政府單位針對重大災害之專案賑助。	對於政府對應重大災害救援與重建時，提供即時有效的資源協助。	透過需求評估及機制的設計，推動符合災後現況實際需求項目的專案計畫，以實際呼應受災民眾需求。於每次重大災害至少提出一項賑助計畫。賑助範圍於排除不可歸因於該法人因素可達需求目標 90% 得 20 分，每少 10% 扣 5 分。或於平日配合政府政策，與政府部門合作推動各項促進公私部門協力防災事項，每年度以至少完成一項計畫為目標。	>90% 賑助標的 或 >1 項與政府部門協力推動公私部門協力計畫	112 年目標值：>90% 賑助標的或 >1 個與政府部門協力推動公私部門協力計畫。 112 年實際值：3 個計畫 111 年目標值：>90% 賑助標的或 >1 個與政府部門協力推動公私部門協力計畫。 111 年實際值：2 個計畫
四、辦理重大天然災害賑助相關議題研究案。	研究有關重大天然災害之各項原因防備災因應對策及記錄等相關議題，以傳承過去累積之經驗，並策進未來防備災之正確執行。	針對主題或區域辦理重大天然災害賑助相關議題研究。全年達成 3 件議題研究目標得 15 分，少 1 件扣 5 分。	≥3 件議題	112 年目標值：≥3 個計畫；112 年實際值：5 個計畫 111 年目標值：≥3 個計畫；111 年實際值：4 個計畫
五、推動災防知識教育的宣導。	辦理參與教育訓練及其他災防活動。	舉辦或參與災防及環境教育訓練、學術演講及資訊新知等活動。以全年達成 8 場次為基本目標，達 8 場得 15 分，少 1 場扣 2 分。	≥8 場次	112 年目標值：8 場次；112 年實際值：21 場次 111 年目標值：8 場次；111 年實際值：19 場次

(業經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補助就醫貧、弱病人醫療關懷暨復健，期使無力負擔醫療費用之弱勢急難病人及家屬有獲得醫療之補助暨關懷服務。	以補助在臺北榮民總醫院就醫之貧、弱病人醫療關懷暨復健之年度補助弱勢急難病人及家屬件數。	年度補助弱勢急難病人及家屬件數以 1,000 件作為績效衡量。	每年 12 月 31 日止補助弱勢急難病人及家屬實際件數超過 1,000 件以上為 50 分，900 件-1,000 件為 40 分；800 件-900 件為 30 分，以此類推；未達 600 件以 0 分計算。	112 年目標值：1,100 件；112 年實際值：1,236 件 111 年目標值：1,100 件；111 年實際值：1,079 件
二、縮減補助貧、弱病人醫療關懷暨復健之時間。	補助貧、弱病人醫療關懷暨復健之時間。	補助貧、弱病人醫療補助金發放，每件醫療補助金應於每 6 週內完成作為績效衡量。	於受理案件後，醫療補助金 90% 以上於 6 週內完成為 50 分；80% 以上於 6 週內完成為 40 分，以此類推；未達 60 件以 0 分計算。	112 年目標值：90% 以上於 6 週內。 112 年實際值：皆於 6 週內。 111 年目標值：90% 以上於 6 週內。 111 年實際值：皆於 6 週內。

(業經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審核通過)

填報單位：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年度目標	年度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目標值	備註
一、關於婦女權益政策、法令與計畫研議：推動婦女權益政策倡議。	為建立中央、地方及婦女團體之婦女／性別議題溝通管道，辦理婦女議題溝通平台會議。(權重：8%)	總分 8 分， 少一場次扣 1 分	全年辦理 8 場次	112 年目標值：8 場次；112 年實際值：8 場次 111 年目標值：8 場次；111 年實際值：9 場次
	為強化國內外婦女權益網絡連結，形塑政策建議，辦理國內及區域議題論壇各 1 場(權重：2%)	總分 2 分， 少一場次扣 1 分	全年辦理 2 場次	(113 年新增績效指標)
二、關於重大婦女權益工作諮詢及問題研究：促進不利處境婦女經濟自立。	為回應不同群體女性就創業需求，辦理輔導或訓練課程。(權重：20%)	總分 20 分， 少一場次扣 1 分	全年辦理 20 場次。	112 年目標值：20 場次；112 年實際值：20 場次 111 年目標值：20 場次；111 年實際值：20 場次
	建構在地女性重回職場支持系統，協助女性心理建設與資源取得。(權重：20%)	總分 20 分，未達目標，依比例扣分	全年服務 40 人	(113 年新增績效指標)
三、關於婦女權益措施宣導與人員訓練：提升社會大眾性別意識。	為推廣婦女權益或性別平等議題，辦理婦女中心人員培訓活動。(權重：8%)	總分 8 分， 少一場次扣 2 分	全年辦理 4 場次	112 年目標值：4 場次；112 年實際值：4 場次 111 年目標值：4 場次；111 年實際值：4 場次
	辦理婦女權益或性別平等議題推廣活動。(權重：12%)	總分 12 分， 少一場次扣 1 分	全年辦理 12 場次	112 年目標值：12 場次；112 年實際值：12 場次 111 年目標值：12 場次；111 年實際值：13 場次
四、關於婦女國際事務之參與：深化性別平等國際事務交流。	為促進婦女團體參與國際及與國際社會交流我國性平成果，辦理 APEC 婦女相關工作坊、研討會或協助民間團體辦理聯合國 CSW 平行論壇。(權重：20%)	總分 20 分， 少一場次扣 0.8 分。	全年辦理 25 場次。	112 年目標值：25 場次；112 年實際值：25 場次 111 年目標值：20 場次；111 年實際值：26 場次
	配合 APEC 或聯合國倡議，辦理婦女／性別相關政策研究。(權重：4%)	總分 4 分， 少一篇扣 2 分。	至少 2 篇婦女／性別相關政策研究	112 年目標值：2 篇；112 年實際值：2 篇 111 年目標值：2 篇；111 年實際值：2 篇
	出版性別議題刊物，宣導國際婦女權益相關訊息。(權重：6%)	總分 6 分， 少 1 期扣 2 分。	出版 3 期國際性別通訊	112 年目標值：3 期；112 年實際值：3 期 111 年目標值：3 期；111 年實際值：3 期

(業經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審核通過)